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GLE NI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2368)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七日所刊發之通函（「**通函**」），就有關授出發行及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宣派末期股息、重選退任董事、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細則及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建議續聘核數師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要求按股數投票表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及特別決議案（「**決議案**」）。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有關結果如下：-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317,800,376 股股份 (100.00%)	0 股股份 (0.00%)
2.	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 2 港仙。	317,800,376 股股份 (100.00%)	0 股股份 (0.00%)
3.	(a) 重選陳芳美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17,800,376 股股份 (100.00%)	0 股股份 (0.00%)
	(b) 重選譚潔雲女士（在任超過9年）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17,800,376 股股份 (100.00%)	0 股股份 (0.00%)
	(c) 重選梁裕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17,800,376 股股份 (100.00%)	0 股股份 (0.00%)
	(d) 重選孫允睿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314,200,448 股股份 (98.87%)	3,599,928 股股份 (1.13%)
	(e)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17,800,376 股股份 (100.00%)	0 股股份 (0.00%)
4.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17,800,376 股股份 (100.00%)	0 股股份 (0.00%)
5.	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309,708,449 股股份 (97.45%)	8,091,927 股股份 (2.55%)
6.	授予本公司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317,800,336 股股份 (99.99%)	40 股股份 (0.01%)
7.	藉加入所購回股份數目，擴大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309,708,409 股股份 (97.45%)	8,091,967 股股份 (2.55%)

特別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8.	批准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修訂及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317,800,376 股股份 (100.00%)	0 股股份 (0.00%)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 574,180,000 股。有關決議案，由於概無股東需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並可投票贊成或反對任何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 574,180,000 股。概無股東有權出席但僅可投票反對決議案及概無任何曾於通函內表示有意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之人士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如此行事。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所有董事均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為及代表董事會
鷹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鍾育升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八名執行董事鍾育升先生、陳小影先生、鍾智傑先生、黃永彪先生、陳芳美女士、賴胤含女士、周維德先生及湯宗翔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卓豪先生、譚潔雲女士、梁裕昌先生及孫允睿先生。